

附件 2

长沙市劳动保障监察书面材料审查表

(年度)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经济类型：

单位地址：

填报日期：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制

一、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注册资金	
注册登记机关			注册登记号码			
开业时间			营业执照种类			
单位类型			行政区划			
所属行业			执照有效期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		法人电话		单位电话		
劳资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联系 QQ 号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社险登记机关		社险登记证号		社险单位编号		
组织机构代码						
二、劳动用工基本情况						
年末企业员工 总人数（人）	城镇劳动者人数		农村劳动者人数		台港澳职工人数	
	外籍职工人数		在岗职工人数			
终止解除劳动合同			是否收取抵押金			
是否按规定办理手续			或者其它证件			
是否已签订集体合同			劳务派遣人数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						
未成年工人数		有无未成 年人保护		女职工人数		有无“四期” 保护
是否建立工会		年末离休人员数		年末退休人员数		

三、工资支付情况

工资支付日期（号）		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元)		是否拖欠、克扣工 资	
最低月工资（元）		非全日制小时 最低工资（元）		是否按规定支付加 班工资	

四、职业培训情况

上年度使用职工教育经费 (元)		其中用于技能 培训（元）		劳资人员 是否持证上岗	
在职培训人数		在职培训时间		是否约定违约金	
在职培训内容					

五、工时休假制度

实行标准工时制度的职工人数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的职工人数		
实行不定时工时 制度的职工数		特殊工时审批机关		
		特殊工时审批时效		
延长工作时间是否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				
延长劳动者日工作时间是否超过 3 个小时				

延长劳动者月工作时间是否超过 36 小时					
是否执行带薪休假制度		应带薪休假人数		实际带薪休假人数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用人单位在本年度内，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 门查处情况					
<p>以上申报材料均已如实填写，如有虚假，本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p> <p>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p>					
劳动 保障 监察 机构 审查 意见	<p>审核状态：</p> <p>审查结果：</p> <p>盖 章</p> <p>年 月 日</p> <p>用人单位签字盖章：</p>				
注：	<p>1、此表一式两份，按规定报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审查；</p> <p>2、此表用蓝黑或者黑色墨水填写，字迹要工整、清楚；</p> <p>3、凡有“是否”栏目，一律如实填写“是”或者“否”；</p> <p>4、单位必须对本表中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将根据情况抽查核实，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将依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处理。</p>				